

時 評

我國參與 2003 APEC 的工作成果

亞 國

(外交部國際組織司)

一、APEC 成立及我國加入 APEC

「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簡稱 APEC) 是在 1989 年由澳大利亞前總理霍克 (Robert Hawke) 所倡議成立, 它是亞太區域各經濟體高階代表間的非正式經濟諮商論壇, 希望藉由亞太地區各經濟體政府相關部門官員的對話與協商, 帶動該區域經濟成長與發展, APEC 成立時共有十二個創始成員。

APEC 是亞太地區最重要的多邊官方經濟合作論壇之一, 它的成員涵蓋的地理區域 (包括東北亞、東亞、東南亞、大洋洲、北美及中南美地區共廿一個全球重要經濟體)、整體經濟力量 (總人口約廿五億人, 貿易總額占全球近五成) 及組織活動 (最高決策層級達各經濟體元首層級, 所涉議題幾涵蓋各會員體大部分行政部門的業務) 而言, APEC 可說是我國目前實際參與的最重要國際多邊機制之一, APEC 所形成的共識對全球經貿政策及規範具有極大影響力, 所以我國在 APEC 倡議之初即積極爭取加入, 以加強與亞太各國的經濟合作關係, 擴大國際活動空間及增進我經貿利益。

APEC 目前成員除我國外, 尚有澳大利亞、汶萊、加拿大、智利、中共、香港、印尼、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墨西哥、紐西蘭、巴布亞紐幾內亞、秘魯、菲律賓、俄羅斯、新加坡、泰國、美國及越南, 廿一個成員都是以「經濟體」(Economy) 身分參與, 這是 APEC 為了容納兩岸三地同時參與的特殊設計。此外尚有「東南亞國家協會 (ASEAN)」、「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 (PECC)」及「太平洋島嶼論壇 (PIF)」三個國際組織為 APEC 的觀察員。

APEC 體制屬「論壇」性質, 其日常運作係以「共識決」(Consensus) 及「自願性」(Voluntary) 為基礎, 經由各成員間相互尊重及開放性的政策對話達成尋求區域內共享經濟繁榮的目標; 近年來 APEC 並強調「經濟技術合作」議題, 成

為 APEC 除貿易暨投資「自由化」及「便捷化」任務以外的三大支柱工作之一，盼透過具體之經濟技術合作計畫縮短已開發及開發中經濟體間的發展差距。

APEC 部長級年會約於每年 9 月至 11 月間舉行，主要任務為決定 APEC 活動的大政方針，並討論區域內的重要經貿問題。部長級年會之下設有資深官員會議（Senior Officials Meeting, SOM），為 APEC 運作的核心機制，出席該會議的代表為各會員體主管部會的次長級或司長級官員，主要任務在執行部長級會議的決議，並建立工作程序及監督協調 APEC 各級論壇之工作。資深官員會議之下設有十一個工作小組（Working Group）、三個委員會（Committee）、一個次級委員會（Sub-committee）及兩個特別任務小組（Task Force），負責推動貿易暨投資自由化與便捷化、經濟技術合作、性別整合、電子商務、人力資源發展、能源、工業科技、運輸、海洋資源保育、電信暨資訊、觀光、漁業、農業及中小企業等領域的合作。此外，倘各工作小組在推動實務工作上認為有提高協調層次之必要，亦可召開專業部長會議。自 1993 年起，APEC 主辦成員皆在部長級年會之後召開非正式經濟領袖會議，會中例均採納部長級年會通過的重大決議，經由發布領袖宣言的方式，揭示 APEC 未來發展的政策方向。自 1995 年起，APEC 亦設立企業諮詢委員會（簡稱 ABAC），由各會員體遴薦大、中、小型企業代表組成，直接將民間部門的意見提交 APEC 成員之領袖們參考。

二、我國參與本年 APEC 各級會議及部長級年會情形

今年 1 月至 10 月我國出席之 APEC 會議及活動超過一六〇項，其中包括第十一次經濟領袖會議、第十五屆部長級年會、四次專業部長會議（包括貿易、衛生、中小企業及財政部長會議）、與反恐有關之 APEC 區域貿易安全會議、APEC 秘書處新廈開幕典禮、四次資深官員會議及電信、能源、財政、農業、運輸工作小組等重要會議及活動。6 月間 APEC 為因應 SARS 情勢，特別召開首屆衛生部長會議，我國由行政院衛生署陳建仁署長率團出席，我代表團在會中所提出「成立衛生工作小組」及「設立衛生部長間熱線」等二項建議，除獲得會員體間之熱烈討論外，其精神亦獲列入會後所發布的「衛生部長會議聲明」中。

關於我國提議成立衛生工作小組案，該案經我與泰國及美國合作推動，撰寫討論文件，並積極向各會員體進行遊說工作，終於獲本年部長級年會通過成立 APEC 衛生任務小組，是本年我參與 APEC 的重要工作成果之一。

本年在臺灣舉辦的 APEC 會議及活動計有十六項，其中包括 2003 網路學習暨資訊教育主管高峰會、APEC 育成中心論壇、APEC「中小企業融資鏈最佳實務範例研討會」、APEC「邁向跨境無紙化貿易環境—貿易便捷化之具體行動」研

討會、「危險物品全球調和制度」(GHS)研討會及 APEC 生物技術會議等。

本年 APEC 第十五屆部長級年會於 10 月 17 日至 18 日在泰國曼谷舉行，我國由經濟部林義夫部長及財政部林全部長共同率團與會。我代表團與會期間曾與智利、泰國、日本、俄羅斯等會員體的部長或團長舉行雙邊會談。

三、領袖會議

APEC 第十一次非正式經濟領袖會議於本年 10 月 20 日至 21 日在泰國曼谷舉行，總統指派中央研究院李遠哲院長代表出席這項會議。李院長曾在會議中就 WTO 多邊貿易體系議題及反恐議題發表意見。並在會中說明我國所提「數位化教育」(IT School)計畫案，及提出我擬在 APEC 機制內設立「數位機會發展中心」之構想。泰國總理所公布之會議摘要報告中即述及與會領袖歡迎「數位機會發展中心」之構想。

李院長在會議期間曾與菲律賓總統等五國領袖舉行雙邊會談。此外李院長也利用四個領袖會議的正式場合與與包括美國、日本在內之其他會員體領袖就有關問題交換意見。除了出席領袖會議的場合外，李院長也密集接受 CNN、BBC、路透社、美聯社、產經新聞、朝日新聞和泰國 The Nation 等媒體的專訪，利用這些寶貴的機會為我國作國際文宣的工作。此外，李院長也代表總統宴請泰國僑界人士，將政府及國人關心、祝福旅泰僑胞與臺商的心意轉達給僑界，僑胞們也要李院長轉達他們對國家的支持。

四、本年我參與 APEC 之工作成果

部長聲明肯定我國工作成績：本年部長級年會所發表之聯合聲明中述及我方之部分有六點，包括肯定我辦理「危險物品全球調和制度」(GHS)研討會、中小企業融資鏈研討會、第一屆 APEC 育成中心論壇及「邁向跨境無紙化貿易環境」研討會，並歡迎我於明年舉辦 APEC 國際青年營及第二屆育成中心論壇。

推動成立 APEC 衛生任務小組：我國於本年舉行之 APEC 首屆衛生部長會議時曾提議成立衛生工作小組案，該案經我與泰國及美國合作推動，撰寫討論文件，並積極向各會員體進行遊說工作，終獲本年部長級年會通過成立 APEC 衛生任務小組，係本年我參與 APEC 之重要工作成果之一。

國際文宣：我國曾利用參加本年 APEC 活動之機會加強文宣，例如本年 6 月 APEC 衛生部長會議及 10 月之領袖會議，我密集安排國際媒體採訪陳建仁署長及李遠哲院長。此外，APEC 秘書處於 2003 年 9 月舉行新廈啟用開幕典禮，我推薦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林芳政主任委員擔任開幕座談會之主講人，本屆部長級年會中曾播映林主任委員演講之影像與部分內容。上述工作對提升我國國際能

見度效果甚佳。

在 APEC 推動「無紙化會議系統」：我國曾於上年 12 月在泰國曼谷舉行之 APEC 非正式資深官員會議展示「無紙化會議系統」，並建議 APEC 會議基於效率及環保考量，應朝減少紙張使用量之方向努力。本年在泰國舉行之資深官員會議、部長會議及 APEC 秘書處均採用「無紙化會議系統」進行會議。泰方並在若干不同會議中推崇我國提出「無紙化會議系統」之初始構想。

五、結語

我國是全球貿易大國，商業貿易活動對我國經濟相當重要，積極參與 APEC 等經濟整合機制並提供貢獻，符合我國內的利益與國際的期盼。由於 APEC 所涉範圍涵蓋各會員體政府大部分行政部門業務，我參與 APEC 將可透過國際合作，建構並提升我國整體發展的能力，也有助於開展我國對外關係，增加我國在國際社會的能見度。APEC 各會員體和我國均無外交關係，但是透過 APEC 的管道，我們和各會員體可以進行相當順暢的接觸與溝通。未來我們仍將以積極的態度參與 APEC 各項會議與活動，藉由國際多邊經貿合作，促進我國經濟成長以及發展與各會員體的實質關係。